**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**

**公告送出日期：2025年3月20日**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基金名称 | 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 |
| 基金简称  | 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债券 |
| 基金主代码  | 510080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|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|
| 公告依据 | 《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 |
|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| 恢复大额申购日 | 2025年3月20日 |
|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日 | 2025年3月20日 |
|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| 2025年3月20日 |
| 恢复大额申购、大额转换转入、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| 为满足投资者需求，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2025年3月20日起，恢复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A/B类、C类、D类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业务。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| 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债券A/B | 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债券C | 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债券D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| 510080 | 019202 | 019203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前端交易代码 | 510080 | - | -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后端交易代码 | 511080 | - | - |
|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、大额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 | 是 | 是 | 是 |

1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.为满足投资者的需求，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，本公司决定自2025年3月20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。
　　2. 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申购、赎回、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相关费用请关注《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、《长盛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》。办理基金业务时，请特别关注相关交易费用。
　　3. 投资者可拨打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-888-2666或登录网站www.csfunds.com.cn咨询、了解相关情况。
　　4. 风险提示：基金有风险，投资须谨慎。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等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，且不同类型的基金风险收益情况不同，投资人既可能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，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。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，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，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。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、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，在了解产品情况、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，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理性判断市场，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人自行负担。
　　特此公告。

**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**

**2025年3月20日**